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4次擴大行政會報會議暨教育品質保證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星期二）上午9時整

貳、地點：圖書館會議室

參、主席：呂秘書文銘代　　紀錄：陳組長

肆、出席人員：家長會會長、教師會理事長、秘書、各處室主任、組長

伍、前次會議執行情形：無

陸、各單位報告：

教務處

教學組

一、高三晚自習已於群英教室進行 (18時至21時)，請值班同仁協助簽名與中途離座者管理。高一、高二則於段考前十日開始，若有業務單位需使用群英教室，請務必提前告知，以利安排與公告。

二、新增鐘點費申請至9月18日(五)，感謝圖書館讀服組、輔導室提供相關資料。

三、高中正式課表：9月7日(一)起公布施行，電子檔置於雲端硬碟，請同仁自行參閱。

四、臺北市國語文競賽9月12日至13日(六、日)在北一女中舉行，高中部有4位學生參加競賽；臺北市本土語言—臺語、客語競賽9月13日(日)在永春高中舉行、族語9月13日(日)在華江高中舉行，高中部有4位學生參加競賽，感謝林佩宜老師、孫華璟老師、徐筱婷老師老師、陳哲謙老師語彭美雪老師指導。

五、學校日專區待確認各科教學進度繳交完畢後，預計於9月15日(二)於校網開放。

六、115學年度第1學期115年10月13日及14日為第一次期中考，請學務處與總務處協助設定與注意鐘聲狀況。

教務組

一、9月19日(六)學校日：「各科教學進度表」持續彙整中，盡快完成上傳。另請導師在學校日提醒家長：

(一)「重要行事曆時間」，諸如三次段考、藝能科期末考，重要考試無法准予事假。

(二)準備無通訊功能之手錶：於重要考試（段考、模擬考）使用！智慧型手錶屬於通訊電子產品，不合試場規範。

二、國九晚自習：自 9 月 14 日(一)開始，於多功能教室，由家長督導，請輪值人員記得前往巡視。

三、地理知識競賽複賽 9 月 19 日(六)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由巫宜娟師指導、宋純慧師帶隊參賽。

四、進行各案執行作業；彙整各領域教學研究會紀錄、8 次共備、社群申請等相關資料報局；人力資源網各項作業填報。

五、第一次段考：10 月 13 日至 14 日(二、三)，請各單位協助注意試場秩序，避免高國中考程及下課時間互相干擾。請教師提醒學生：勿戴有通訊功能之手錶、勿用擦擦筆、注意試場違規相關規範及請假限制。

註冊組

一、國七、高一學生證已送件製作，預計於 9 月底完成。

二、申請特殊身分(身障學生/身障子女、低收/中低收/特殊境遇家庭、原住民)減免的新生，由於電子查驗結果預計於 9 月 15 日(低收/中低收/特境)、9 月 17 日(原住民)、9 月 21 日(身障)陸續公佈，後續將盡速彙整金額變動名單給出納組與設備組，繳費至 10 月 8 日(三)截止。

三、高三第 1 次英聽測驗報名已於 9 月 10 日(四)截止，共有 440 名同學報名(總人數為 446 名)。

四、全校學生名單於 9 月 9 日(三)更新，再請同仁至和平行政共用區-教務處內資料夾下載。

設備組

一、生物奧林匹亞初選競賽，已於高中部各班發放通知，並取得報名金鑰，校內報名於 9 月 18 日(五)截止，競賽日期為 11 月 7 日(六)上午 9:30-11:30。

二、物理奧林匹亞初選競賽，已於高中部各班發放通知，並取得報名金鑰，校內報名於 9 月 24 日(四)截止，競賽日期為 11 月 7 日(六)下午 1:30-4:30。

特教組

一、本組即將辦理專業團隊到校服務，本學期通過申請的時數為：物理治療 2 小時及職能治療 1 小時，目前申請申覆，會再聯繫安排治療師到校協助特生。

二、9 月 19 日(六)學校日當天上午 8:00-8:30 舉行特教親師交流活動，邀請國高中特教生家長一同了解本校特教服務及介紹特教家長委員產生方式。

三、9 月 24 日(四)中午預計召開本學期期初特教推行委員會，惠請收到開會通知的行政同仁們踴躍出席討論並給予特教相關業務之建議。

四、目前已完成校內高三 4 位及國九 1 位模考特殊考場服務，第一次英聽測驗有 2 位高三生申請特殊考場需求服務，感謝註冊組協助報名。第一次段考定期評量，本組將統計並提供國高中特教考場服務。高中部學生將於圖書館會議室應考，國中部學生將於學習教室 2 間應考。屆時再請教學組及教務組協助，提醒命題教師巡堂時記得繞過來提供學生解惑。

綜合事項

學校日資料已建置完畢，感謝各處室協助。

學務處

訓育組

一、國九教育旅行：

(一)時間：於今年 9 月 29 日至 10 月 1 日進行。總務處協助招標。

(二)行前會：

1.老師行前會 9 月 21 日(一) 11:10 視聽教室 1。

2.學生行前會 9 月 21 日(一) 15:10-16:00 群英教室。

(三)隨行教師：紀博仁主任、姚奮宏組長、陳亮汝組長、許靜怡組長、林嵩勳老師、全體國九導師。

二、國八隔宿露營：

(一)時間：於今年 10 月 22 日(四)、10 月 23 日(五)進行。

(二)行前會：

1.老師行前會 10 月 5 日(一)中午 12:15 多功能教室。

2.學生行前會 10 月 7 日(三) 10:00-11:00 群英教室。

三、校慶：

(一)目前暫定攤位如下表，若其它處室也需要公共區域的攤位、規劃展示等需要場地協調可盡快告知訓育組。

川堂	家長會公益擺攤+班聯會+國軍團 +久久聯誼會公益擺攤
川堂外帳篷	永慶房屋(無償提供全校帳篷)
學務處右側	園遊券攤位
學務處左側	環保餐具借用攤位

(二)11 月 5 日(四)校慶各班代表於活動中心彩排(4F：國七全+國八各班 5 人+高二各班 5 人。5F：高一全)。

(三)教師趣味競賽：(待討論)可能分成國中組、高中組、行政組、家長校友會組，可能今年新增校友會組？

四、高二教育旅行：9 月 8 日辦理完教師家長討論會議，9 月 11 日班級投票完成。進入下一階段學生個人投票 9 月 14 日截止。再請總務處協助招標，擬於 116 年 2 月上旬至 3 月中旬辦理，感謝總務處的協助。

五、畢業紀念冊：9 月 16 日廠商招標，感謝總務處的協助。

六、其它預定活動：

(一) 9 月 18 日教師節小卡比賽截止。

(二) 10 月 2 日(五)高二啦啦隊講座。

社團活動組

一、9 月 4 日圓滿辦理完成高中部社團迎新活動，感謝資媒組與總務處協助處理設備及場地事宜。

二、9 月 4 日已辦理第一次班代大會，參與人數不足且尚在幹部補訓中。預計正、副議長將於 10 月份班代大會再行投票。

三、9 月 7 日已辦理第一次社聯大會，經過再次選舉後，確定社聯會長為 20923 陳有崴同學、副會長為 20228 陳柏宇同學。

四、五項藝術比賽進度：

(一)美術比賽：報名程序進行中。

(二)音樂比賽：已完成報名程序，比賽時間預計於 10 月 12 日至 11 月 13 日。

衛生組

一、目前國中部垃圾不落地評分於本週開始實施，執勤幹部兩兩一組著和平高中背心，攜帶板夾採紙本評分；高中部環保義工評分、資收、垃圾場、掃具間、機動、文書等六組同學，亦於本週正式開始值勤。由於國七、高一新生目前仍在訓練中，請各位行政夥伴幫忙督導，不吝指教。

二、校內資源回收常見的分類項目與不可回收類別如下表所示，再請各組處同仁協助督導、配合實施。

類別	✅可回收	❌不可回收
塑膠類	牛奶/豆奶/養樂多罐、布丁盒、塑膠杯、飲料杯蓋(PP5)、圓形紙餐盒蓋(PP5) 2 HDPE 3 PVC 5 PP (如牛奶麥片、左岸咖啡、比菲多、貝納頌、調味乳)	飲料杯架、黑色塑膠、自扣式塑膠盒(捏下去有清脆聲) 1 PET 4 LDPE 6 PS 7 OTHER
寶特瓶	透明、平底有【一點】	
鋁箔包 鐵鋁罐	鋁箔包、利樂包、洋芋片罐、鐵鋁罐	吸管、旺旺果粒多、in 果凍
紙餐盒	便當盒、飲料杯、紙杯、鋁餐盒	吸管、塑膠餐具、飲料封膜
紙　類	白紙、考卷、紙箱、紙盒、課本	書套、資料夾

塑膠類、鋁箔包、鐵鋁罐、紙餐盒：務必清洗 將水瀝乾 (清除廚餘殘渣、吸管餐具)

紙　類：紙箱、紙盒須拆開



體育組

一、校慶運動會報名程序進行中，報名預計於 9 月 28 日截止，10 月 7 日進行抽籤，10 月 19 日開始比賽。

二、已完成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獎勵金及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學生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申請。

生輔組及生教組

一、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程，摘要如下：

(一)國中部預演：9 月 15 日(二) 07:35 發報，於朝會實施，導師隨班。

(二)高中部預演：9 月 17 日(四) 09:21 發報，於班會課實施，導師隨班。全體教職員需至操場集合點名。敬請各處室配合辦理。

(三)正式防災演練：9 月 21 日(一) 09:21 發報，第二節課正式演練，任課老師隨班，全體教職員需至操場集合點名。敬請各處室配合辦理

二、刻正辦理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學年度國高中學生早餐補助計畫，已公告校網：

(一)申請資格：校內符合下列條件且實有需求、有意願參加本計畫之學生。

1.低收入戶。2.中低收入戶。3.家庭突遭變故(含失業、被裁員、給予無薪假者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由各班導師確認實有需要者。

(二)兌換方式與注意事項：

1.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6 年 1 月 20 日，學期上課日可兌換。

2.限當日使用，以上午 5 時至上午 8 時至四大超商憑數位學生證兌換每日 55 元的指定早餐組合。

3.學生本人親自領取，不可由家長或親友代領。

(三)申請方式：請持本人數位學生證及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學務處生輔組(高中)及生教組(國中)申請。

三、114 學年度校園性別事件目前已處理完畢，皆已上傳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回復填報及管理系統。

四、115 學年度友善校園週宣導主題：拒絕一級傷害，遠離依托咪酯：不依托、不嘗試、不隱瞞、要求助。

五、反詐騙宣導：

六、近期將辦理急難救助與午餐補助相關事宜。

綜合事項

一、感謝人事室協助辦理學務創新人力甄選，已於 115 年 9 月 3 日公告簡章，報名日期至 9 月 10 日(四)，甄選日期為 9 月 14 日(一)。

二、校慶進入籌備期，有關本學期全校性活動(校慶運動會與園遊會等)之導師與專任教師之職務分工原則，規劃由導師隨班、專任教師分配不同組別工作，兩天都有任務安排之原則辦理。另各處室亦有工作分配，將於校慶籌備會議討論，敬請配合參與辦理。

總務處

庶務組

一、活動中心舞台工程已於8月4日竣工及8月10日確認完成，並於9月14日完成驗收作業。

二、活動中心廁所工程設計已向教育局申請延至116年施作，另重新申請經費(廁所部分)已獲得國教署核准，惟淋浴間部分將評估是否向教育局申請經費。

三、有關孔子像後方「小田園計畫」之植栽，請學務處先處理移植作業，再簽請總務處續辦鋪面復原事宜。

四、新大樓完工後各處室內座位配置請參閱附件。

文書組

一、教育局秘書室宣導請各位同仁及主管每日務必登入公文系統，並至「催辦訊息」點選後做簽收的動作，本校 115 年截至 8 月底催辦訊息簽收率為 95.7%。

二、115 年 8 月份一般公文處理成績報表如附表，無逾限辦出之公文，每日請務必登入公文系統處理公文，請假請務必設定代理人，以掌握公文時效。

三、市府為撙節紙張用量訂定各校用紙量上限，本校 115 年得採購之紙張上限為 239 箱(不分教學與行政用途)，**截至 115 年 8 月底止已採購 212 箱，請各處室協助節約用紙**，非密件公文請一律以電子簽辦方式辦理，開會通知單及會議資料亦請盡可能以電子方式提供，目前郵件招領及老師個人文通知也已改為電子郵件通知。

綜合事項

一、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執行進度：截至115年9月6日止，預定進度為91.75%；實際進度為93.98%；超前2.23%。

二、東區特教中心於 11 月 13 日(五)及 11 月 20 日(五)下午時段，商借本校群英教室作為研習場地。

三、大考中心借用考場：

(一)英語聽力測驗 115 年 10 月 17 日(六)及 12 月 12 日(六)。

(二)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116 年 1 月 22 日至 24 日(五~日)。

(三)大學入學考試分科測驗 116 年 7 月 10 日至 11 日(六、日)。

四、教育局訂於 11 月 14 日(六)商借本校教室作為數學能力檢測場地。

五、關於各辦公室搬遷需求統計表，請於 9 月 18 日(五)下班前回傳給總務主任，以利統計及進行招標後續事宜，謝謝！

六、新大樓備用材料(地磚、瓷磚等棧板約 40 板)經校長評估後決定存放於正心樓與

芳和實中圍牆旁的空地，將會放置多年。

七、關於用電安全管理請各辦公室落實「五不一沒有」原則，並定期檢查設備以防範電線走火與感電災害。

(一) 用電不超過負載：避免在同一個插座連接太多高功率家電（如微波爐、電暖器），以防過載。

(二) 電線不綑綁折損：電線不可被重物壓住或綑綁折疊，以免內部銅線斷裂產生高熱。

(三) 插頭不潮濕污損：保持插頭與插座乾燥清潔，防止積汙導電引起短路。

(四) 電器周圍不放易燃物：電氣設備旁切勿堆放紙張、衣物等雜物。

(五) 不私自接臨時線路：切勿任意接線或使用規格不明的代用品。

(六) 沒有安全認證不買不用：選購電器時應認明商品安全標章

輔導室

輔導組

一、心理測驗施作。

(一)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於 10 月 31 日前，結合高三生涯規劃課，課堂完成線上施測。

(二)高一青少年心理量表、大考中心興趣量表：9 月 18 日第五、六節進行施測，感謝資媒組協助線上施測載具提供。

(三)高二情緒檢測暨網路使用行為調查：於 10 月 15 日班會課施作。

二、校內認輔工作推展：已完成高二、三認輔學生媒合，並訂於 9 月 23 日辦理國高中認輔教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高一認輔提報預計於 10 月份導師會報進行。

三、升學暨親職講座：訂於 10 月 30 日(五)18:30 至 20:30 辦理「大學考招與多元入學方案介紹」線上講座，將邀請高中學生及家長報名參加。

四、近期生涯講座暨心衛宣導活動：

日期	時間	地點	主題	對象
1150909	16-17 時	韻律教室	教師正念瑜珈禪團體(一)	教職員
1150911	12-13 時	視聽一	校友返校分享：應試準備與升學經驗 (一)	高中生
1150916	16-17 時	情境教室	學生正念靜心團體(一)	高中生
1150918	12-13 時	視聽一	校友返校分享：應試準備與升學經驗 (二)	高中生
1150922	12-13 時	群英教室	輔仁大學電機工程系講座	高中生

1150923	16-17 時	韻律教室	教師正念瑜珈禪團體(二)	教職員
1150929	12-13 時	群英教室	東吳大學心理學系講座	高中生
1150930	16-17 時	情境教室	學生正念靜心團體(二)	高中生

資料組

一、資料填報：

(一)彙整 115 學年度「高關懷家庭」清冊，屆時提供公務表單回報。

(二)填報 115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開辦情形。**

(三)填報 114 學年度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動向**。

(四)填報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選習學生**進路調查。

二、個案部分：

(一)敬請國中部導師提報認輔學生名單，並訂於 9 月 23 日(三)中午召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認輔教師會議。

(二)學期中若有個案提報需要，導師可填寫「個案轉介單」，以利後續關懷與追蹤。

三、9 月至 10 月活動一覽表：

<table>
<tr><th>年級別</th><th>當月重要事件</th></tr>
<tr><td>國七</td><td>1. 9/16(三)：第四節，新生「智力測驗」補測，共17位國七學生。
2. 10/7(三)：第四節，家長職業開講，共7位家長參加，地點：各班國七教室。</td></tr>
<tr><td>國八</td><td>「青少年心理健康量表」施測。（第一次段考後實施）</td></tr>
<tr><td>國九</td><td>1. 「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CCIT)」施測。（第一次段考後實施）
2.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北市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
➢ 參加學生：共 28 位國九學生。
➢ 上課時間：9/15~12/8，每週二下午，敬請「生教組」協助辦理學生公假。
➢ 期末敬請「註冊組」協助登錄技藝班學生課程成績。
➢ 感謝輔導室同仁及家長會協助首次帶隊，陪同學生前往合作高職。
3.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報名：
<table>
<tr><th>日期</th><th>10/5-10/12</th><th>10/19</th><th>10/21</th><th>11/16</th><th>11/27</th><th>12/11</th></tr>
<tr><td>行程</td><td>校內
報名期間</td><td>校內
遴薦會</td><td>第 1 階段
名單填報</td><td>第 2 階段
填報</td><td>臺北市技藝班協調會</td><td>錄取公告</td></tr>
</table>
</td></tr>
</table>

圖書館

讀者服務組

一、【彈性課程-自主學習暨微課程】相關時程如下：

(一) 9 月 2 日(三)第 6、7 節辦理高二自主學習前導說明會。

(二) 9 月 7 日(一)、9 月 8 日(五)12:00 至 13:00 辦理高一及高二自主學習隨班老師共備講座。

(三) 9 月 8 日(二) 12:00 高二合作學習申請結束，已於校網公告申請結果。

(四) 9 月 9 日(三) 12:00 至 9 月 15 日(二)12:00，高二進行自主學習選課。

(五) 9 月 11 日(五)第 5 節辦理高一自主學習前導暨學習歷程檔案說明會。

(六) 9 月 17 日(四) 12:00 高一合作學習申請截止。

(七) 9 月 18 日(五) 12:00 至 9 月 24 日(四) 12:00，高一進行自主學習選課。

二、本學期【全國中學生比賽】說明講座於 9 月 14 日(一)、9 月 15 日(二) 12:00 至 13:00 舉行，後續辦理學生投稿以及作品審核事宜。

三、本學期【OSSD 課程】已於 9 月 5 日(六)開始上課，感謝總務處協助協調保全事宜。

四、本學期【教師讀書會】預計於 10 月 15 日(四)、11 月 12 日(四)、12 月 17 日(四) 12:00 至 13:00 辦理，共讀書籍為《關心學生，竟然官司纏身？教師專屬的法律諮商室》。

五、本年度第 3 批採購書單已送出，預計 10 月時書籍到館。

資訊媒體組

一、**【資訊教育】**

(一)115 年度個人電腦租賃費取消，因應校內桌上型電腦使用現況，得以採購共契電腦以符合汰換需求。經查本校本年度需汰換之行政處室包含：秘書室技工、教務處充實行政人力、圖書館技工、午餐秘書、體育組長、資訊組備用機共計 6 臺，再麻煩會計室辦理調整容納及總務處辦理後續採購相關事宜，謝謝協助！

(二)本校 32 臺平板電腦已於 9 月 1 日(二)招標完畢，感謝總務處辦理採購事宜。

(三) 115 年度可以採購的軟體清單可到【教育部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官網查詢：https://www.sdc.org.tw/軟體採購需求調查於 9 月 23 日(三)截止，歡迎各處室同仁填寫表單提出軟體採購需求：https://forms.gle/F8AkJ2y7ZVitpY8J8

(四) ViewSonic 大屏教育訓練於 9 月 29 日(二)11:00 至 13:00、10 月 1 日(四)9:00 至 11:00 於圖書館會議室舉辦，歡迎老師參加！

二、【學習歷程檔案】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交資料作業，將於 115 年 10 月 1 日(四)進行。本次提交內容為：114-2 修課紀錄(註冊組)、114-2 幹部經歷(訓育組)、114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教學組)、114 學年度多元表現(社團活動組)，再請個提交單位先行檢核資料是否完備，以利開放提交時能順利完成。

(二)提交後開放學生進行收訖明細確認作業，目前預定時程為：115 年 10 月 2 日(五)上午 8 點起至 115 年 10 月 12 日(一)下午 5 點止。

三、【資訊安全】

(一)115 年度資安演練已於 115 年 9 月 7 日完成演練並完成資安通報。

(二)本校 115 年度網路周邊設備已於 9 月 4 日汰換並驗收完畢，本年度分別汰換人事室 1 臺、童軍教室 1 臺、圖書館 1 臺、公藝英 2 臺、特教 2 臺，共計 7 臺。

研發處

一、115 高優計畫仍審查中，預計國教署於 10 月份核定。

二、請各組進行採購時，會辦研發處，做為高優計畫配合款。

三、國七英語探索班(第八節)招生中，共計 10 周課程，上課地點為雙語情境教室。

四、請教師兼行政同仁，若尚未填寫本學期公開授課表單，請於本週(9 月 18 日)前填表完成，以利彙整公告。行政同仁新學年若無授課，可考量幹部訓練等場次作為公開授課的內容。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 Google Classroom 內容。

會計室

一、本校 115 年截至 8 月份預算執行情形：

(一)基金來源：實際數 6.61 億元較分配數 6.56 億元增加 0.05 億元，增加 0.81%。

(二)基金用途：實際數 4.35 億元較分配數 9.31 億元減少 4.96 億元，減少 53.28%。

(三)基金用途執行減少主要原因，係本校和平教學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落後所致，執行情形如下：

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 分配數	執行數	預算分配數 執行率	全年預算數 達成率
653,578,298	653,107,662	194,185,079	29.73%	29.71%

本項工程已預付代辦機關新工處尚未轉正經費約 1.62 億餘元，惟查新工處僅移回截至 4 月止之支出憑證 1.93 億元，致預算執行落後，請總務處持續稽催代辦機關，盡速移回原始憑證，以利後續轉正列帳。另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作業要點」規定，倘有重大困難或跨機關間須協調事項，請報請教育局提請府級長官協處，以同意不列入考核範圍。

二、115 年 9 月至 10 月資本門設備分配情形明細如下，請權管處室注意驗收及付款進度。

(一) 9 月汰換平板電腦 48 萬元(圖書館)。

(二) 9 月汰換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33 萬 6,000 元(圖書館)。

(三)10 月電腦教學軟體費 5 萬元(圖書館)。

三、依教育局會計室公告之市議會 116 年度預算案審查日程表，本校目前排定於 9 月 17 日進行審議。

四、本校 115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列有收受捐款缺失部分，業經總務處完成改善，並於 8 月 31 日簽准解除列管。

五、請各處室若有中央補助或教育局委辦經費，請務必依所定計畫期程完成執行及依限完成經費結報及餘款移回。

六、各處室執行已有明確預算經費或補助計畫之項目，倘屬簡易採購案件者，請採請購單起單辦理即可。

人事室

一、本校防治職場霸凌事件宣導：

(一)職場霸凌定義：指本機關人員於職務上假借權勢或機會，逾越職務上必要合理範圍，持續以威脅、冒犯、歧視、侮辱、孤立言行或其他方式，造成敵意、脅迫性或冒犯性之不友善工作環境，致本機關員工身心健康遭受危害。但情節重大者，不以持續發生為必要。

(二)處理依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

(三)申訴管道及方式：被霸凌者得以言詞或書面提出申訴；如委任代理人提出者，應附具委任書。以書面提出申訴者，應備具申訴書載明下列事項，由申訴人或代理人簽名或蓋章。以言詞提出申訴者，各機關受理時應作成申訴紀錄，並載明前項各款事由，經向申訴人或代理人朗讀或使閱覽，確認其內容無誤後，由其簽名或蓋章。

(二)為建構健康友善、免受霸凌之職場環境，請各位同仁配合防治學校職場霸凌事件之發生。

二、本校教職員工(任一方無涉學生)性騷擾防治件宣導：

(一)定義：

1.所稱性騷擾，係指性侵害犯罪以外，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或以歧視、侮辱之言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格尊嚴，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或不當影響其工作、教育、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

(2)以該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喪失或減損其學習、工作、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

2.所稱權勢性騷擾，指對於因教育、訓練、醫療、公務、業務、求職或其他相類關係受自己監督、照護、指導之人，利用權勢或機會為性騷擾。

3.依性騷擾事件發生之場域及當事人之身分關係，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別有規定其處理及防治事項者，適用各該法律之規定。

(二)處理依據：「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性騷擾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及相關規定。

(三)申訴管道及方式：

申訴專線電話：(02)27324300#183

申訴專用傳真：(02)27367423

申訴專用信箱或申訴電子信箱：52400u@tp.edu.tw

專責處理人員姓名或單位名稱：人事室

(四)為避免性平事件，提供受僱者、派遣勞工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請各位同仁注意配合防治職場性騷性平案的發生。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9 月 7 日北市教人字第 1153095280 號函，中央選舉委員會及各地方選舉委員會已公告民國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事項，請貴屬人員應確實遵照教育基本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以下簡稱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嚴守教育及行政中立。依教育部 115 年 8 月 27 日臺教人(一)字第 1150087887 號書函，中選會及各地方選舉委員會業於本(115)年 8 月 20 日發布旨揭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之公告，請各機關人員於選舉期間，確依教育基本法及行政中立法相關規

定嚴守教育及行政中立。非因職務之需要，不得動用行政資源。次依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公務人員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政黨或公職候選人，利用職權或動用行政資源從事相關政治活動或行為，亦不得要求他人對於公職人員之選舉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另依教育基本法第 6 條規定：「教育應本中立原則。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從事宣傳或活動。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活動。」請學校利用各種集會及相關教學機會，向教職員工生宣導民主法治及淨化選舉風氣之理念，並不得從事有違教育中立及影響校園學習環境安寧之活動。銓敘部已將行政中立法相關釋示及問答集登載於該部全球資訊網（人事法規/ 解釋函令/捌、服務；公告資訊/常見問題/法規司），供各界查參，請善予利用。請利用多元管道(如：電子郵件、網站公告或機關(校)內會議等)確實將本案規定轉達所屬教職員工，以維本府行政中立之公正形象，避免同仁因不諳法規致發生違反行政中立相關規定。

四、近期重點工作：

(一)發送臺北市教師節敬師獎勵教師禮券。

(二)報送 115 年度臺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獎金名冊作業。

(三)製發新進正式/代理教師敘薪名冊。

(四)報送年度約聘僱人員變更俸給級距名冊。

教師會

老師反映行政單位常在導師群組傳送「轉達通知學生」等訊息，因導師平時訊息量龐大，避免要事被耽誤或疏漏，建議重要訊息避免僅在群組上發送通知。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補助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部家境困難學生教科書款項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高中部家境困難且經導師確認後申請減免教科書款之學生預計有 13 位，書款共 43,622 元，擬由教科書作業管理費項下支應。依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選用及代辦採購要點第七點第（六）項規定，提送行政會報並邀請家長代表參加，經家長代表同意後支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支用本校教科書「學校用書」經費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擬由校內經費教科書結餘款項下支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暑假期間高一、高二重修自學輔導經費收支概估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臺北市中等學校學習輔導費用支用注意事項」及「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實施要點」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5 年度「臺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獎金發給要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係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9 月 8 日來函，以服務教職 5 年以上，且在現職學校服務滿 1 年(若未符合前開年限，應敘明特殊原因並附佐證資料)「品德優良、服務熱心、教學績優」之編制內專任教師為實施對象，每人發給新臺幣 3,600 元整，獎勵名額至多不超過教師員額 10%，兼任行政教師與未兼任行政教師之名額分配，均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原則。

二、本案獎勵程序：由教師自薦、學校教師會、學校家長會或校長推薦教師名單，提學校行政會報(主管會報)，簽呈校長核定後，於 115 年 10 月 2 日前將獎勵名冊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提審議小組審查。

三、本校 115 學年度編制教師計有 158 人。案經簽奉核可，本次推薦獎勵名額上限為兼行政教師 5 名、未兼行政 10 名。相關表件公告全校教師同仁週知。

四、本校受推薦名單如下(以身分推薦)：

校長 推薦	呂文銘秘書(114 學年度秘書)、徐意晴主任(114 學年度研發處主任)陳禎祥主任(114 學年度教學組長)、張芳瑜師(114 學年度衛生組長)、王維芬師(114 學年度資料組長)
教師會 推薦	紀博仁主任、沈忠信主任、林佩宜師、陳淑燕師、金欽中師、江前佑師、廖淑鋒師、張雅苓師、陳桂芬師、高琳芸師

五、擬提行政會議審議並確認受推薦名單。

決議：原則通過，教師會名單請教師會再次確認後送請校長裁示。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綜合裁示

一、提醒教務處新學期開始，部分教室外放置的課表請再重新檢視並進行更新。

二、各處室新大樓搬遷需求統計表請各處室協助於 9 月 18 日前交給總務處彙整。

三、近期食安議題備受重視，請學務處注意食安事件通報 SOP，同時請衛生組再次發文給桶餐及合作社，要求對方務必嚴格注意食品安全，以為學校做好預防與風險管控。

四、活動中心工程完工後，請學務處與總務處共同合作，將現場廢棄物及雜物清理完畢。

五、請各處室在請導師聯繫或通知學生時，除以導師群組通知外，務必再另行發送紙本通知給學生，以降低導師負擔。

六、有關教師提出上班時間改為早上 8 點至下午 4 點一案，因為無執行上的困難，原則自 10 月 1 日起實施。

七、新大樓完工後辦公室座位配置圖，請總務處提供給各處室主任簽名確認。

拾、散會：10 時整